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IRICO

彩虹集團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IRICO GROUP ELECTRONICS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438)

海外監管公告及內幕消息

本公告乃由彩虹集團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2)(a)及13.10B條而作出。

根據A股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規則，本公司之附屬公司彩虹顯示器件股份有限公司，其A股股份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http://www.sse.com.cn>)刊登「董事會決議公告」。茲載列附後，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彩虹集團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褚曉航
公司秘書

中華人民共和國·陝西省
2014年10月29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董事會由郭盟權先生及張君華先生擔任執行董事，由司雲聰先生、黃明岩先生、姜阿合先生擔任非執行董事，及由徐信忠先生、馮兵先生、王家路先生及王志成先生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 僅供識別

证券代码：600707

股票简称：彩虹股份

编号：临 2014-038 号

彩虹显示器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彩虹显示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通知于 2014 年 10 月 19 日以传真和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于 2014 年 10 月 29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

一、通过《2014年第三季度报告》（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通过《关于向国家开发银行陕西分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的议案》（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为保证公司运营资金的需要，同意公司向国家开发银行陕西分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人民币 15,000 万元，贷款期限一年，贷款金额及贷款时间以实际发放金额及日期为准。

特此公告。

彩虹显示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月二十九日